

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是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创电气”或“公司”）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是公司锐意进取、改革创新的一年。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成功登陆中国资本市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从此公司发展按下“快进键”、迈上“新征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同时，董事会按照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加快技术创新和管理改革，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现就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整体运营情况

2023 年，面对全球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不确定性持续上升，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砥砺奋发、攻坚克难，通过优化内部管理、深化改革、降本提效，各项工作稳步开展，较好的完成了经营生产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浙江省第四批内外贸一体化“领跑者”培育企业、2023 年浙江省第三批制造业“云上企业”、浙江省第九批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2023 浙江省数字化尖兵企业、浙江省出口名牌等荣誉称号。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629.3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0.93 万元，总资产 83,183.23 万元，净资产 65,851.76 万元。

(1) 成功对接资本市场，公司治理规范稳健

公司凭借多年的行业专注和技术积累，在各级党委政府关心和支持下，成功登陆深交所创业板。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64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3〕510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000 万股，并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上市后，公司以信息披露为中心，积极督促董监高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董监高常态化学习机制，不断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强化“三会一层”治理沟通机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事的监督作用；有效采纳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外部机构的专业意见；落实内部审计各项工作要求，压实内部审计的内部监督责任；加强募集资金使用、闲置资金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审核管理和信息披露；将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导入公司管理体系，推动公司治理规范稳健。

好风凭借力，扬帆正当时。上市，是开创电气发展史上一个重要里程碑。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保持公司的透明度和良好的治理结构，切实履行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承诺，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以更好的成绩来回报社会与投资者。

(2) 持续深化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注重产品和核心技术的持续创新，通过不断优化研发创新体系，推进研发项目的建设，积极布局新的研发方向，开展前瞻性研究及技术储备，促进产品和技术的更新迭代，以开创之力助推产业转化和升级。公司通过市场调研，挖掘用户在使用工具中的痛点，充分了解下游客户需求等情况，持续对各项核心技术进行更新迭代，在提升现有产品技术

水平和生产效率的同时，不断开发新产品和新技术。2023年，公司研发投入2,079.44万元，共计开发新产品31款。

2023年，为充分了解和优化公司研发人员结构、发现和培养潜力人才，合理配置人力资源，技术中心开展了人才盘点工作。根据盘点结果并结合公司实际，积极开展团队建设，同时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重新优化了技术中心部门架构，引进高端人才，新建技术研发部，为公司研发工作奠定组织和人才基础。同时，技术中心优化了项目流程，使项目开发的各个节点更加紧凑，进一步缩短了项目周期；在开发过程中严格执行评审制度，优化新项目的立项流程，提高了项目的可行性、质量，同时也加快项目进度，促进了资源的优化配置，降低成本。

为了推动产品的持续创新，公司注重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技创新合作，共建专家、博士后工作站。公司与东南大学、浙江师范大学、西安理工大学、西安交通大学、上海电动工具研究所等建立了产学研合作。2023年，通过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昆山创新研究院沟通洽谈，公司依托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昆山创新研究院的研发力量在昆山设立子公司，并于2024年1月领取了营业执照。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为公司输送了优质创新人才，为公司储备技术精英、快速组建专家级的队伍、夯实技术基础等提供重要保障。

为激发自主创新的活力，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知识产权管理，鼓励发明创造，获得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023年，公司新增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10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著作权1项、境内外各类专利159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112项，外观设计专利41项。2023年公司获得了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展现了公司专利转化落地的实力，塑造了具有强大研发实力的企业形象。

(3) 推动管理体系重塑，稳步提升管理效能

为适应快速发展要求，公司本着“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改革理念，启动了管理改革工作。公司聘请专业管理咨询机构对公司管理体系进行全面调研和梳理，优化了公司一、二级组织架构，对原有的绩效、薪酬管理制度、管理办法进行重新梳理和调整，提升公司绩效考核的科学性、公平性。

公司战略源于企业的使命、愿景、价值观。上市后，为夯实未来发展方向，公司从上到下组织开展了使命、愿景、价值观的大讨论，坚持以人为本，持续为社会创造价值的理念，提炼正向价值观。未来公司将牢记“致力于工具创新、开创美好生活”的企业使命，践行“诚信、务实、拼搏、创新、共赢”的企业价值观，并共同为“成为客户满意、社会尊重、员工幸福的一流企业”而奋斗。

(4) 加强市场开拓，提升销售管理

2023年，国际形势错综复杂，美国市场虽数次加息，但通货膨胀仍然持续，欧洲市场之前库存问题还没有得到完全解决，客户新订单仍不理想，民众消费意愿低，其他市场如一带一路市场，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营销团队全力出击，除传统市场客户继续强化合作，积极开发新项目，其他市场新客户开发也取得明显进步。2023年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工作效率，公司对营销中心和星河科技子公司销售进行了整合。同时销售工程部全力协助业务端，争取前期项目，弥补业务员对专业领域的不足，销售中心对子公司电商订单与库存开始进行严格审核，避免造成盲目下单，冗余库存。除之前亚马逊平台外，公司在美国 Tradefull、日本乐天等平台拓展业务，进一步分摊了单一平台的库存风险，以最小成本前期测试我们产品在各潜在市场的接受度，拓宽品牌曝光度和影响力。2023年，公司对国内市场进行市场调研，积极对接营销人才，为2024年启动国内市场做好准备。

(5) 多措并举降本增效

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在确保高质量生产的前提下，公司把成本管控摆在更加突出、关键的位置，严控非必要性开支，加大对人员、能耗、原辅材料等各方面成本管控。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通过对人资中心、生产中心、动力设备、信息等多岗位的合理优化，节约人力成本。2023年公司（不含子公司）人均产能从2022年233台/人月，提升到2023年273台/人月，提升17.2%；公司装配车间、金工车间、电机车间质量合格率均有提升。生产中心协调相关部门处理各类呆滞物料总金额550万元。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公司关于建设“无纸化办公”和“流程化办公”的决策精神，信息部通过在钉钉系统里新增了测试申请单、样机申请表、工

作联络单、会议通知、办公设备维修申请单等 17 项审批流程，并推广使用，提升了审批效率。

（6）建设海外生产基地，推进全球布局

为应对地缘政治、中美贸易摩擦影响，2023 年公司经市场考察，决定在越南太平省 GREEN IP-1 工业区筹建海外工厂，土地面积 105 亩，总投资 2000 万美元，整个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为手持式电动工具生产项目，二期为压铸、喷涂等零部件加工项目。待全部项目建成后，预计可形成年产 80 万台手持式电动工具及零配件加工生产能力，年产值可达 3000 万美元。截至 2024 年 4 月，开创电气（越南）有限公司已成立，土地款已支付 90%，一期厂房设计方案已定稿，土地勘探已完成，正在进行施工图纸设计。一期项目计划年底投产。

二、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占全体董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调整后为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其工作细则履行职责，为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做出应有的贡献。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全体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能够独立、客观地履行职责。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3 年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1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对外报出〈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3年02月10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关于对外报出〈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3年03月19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对外报出〈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对子公司进行财务资助的议案》、 1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4、《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3年04月11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3年05月06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对外报出〈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的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23年05月26日	审议通过：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23年07月03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14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02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09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03 月 03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04 月 08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对外报出〈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07 月 3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09 月 19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4、《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设委员 3 名，均由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组成；由会计学博士、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林涛先生（会计专业人士）担任主任委员。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主要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财务审计机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等及时关注和履行必要的审核，对公司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出积极建议，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06 日	1、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	2023 年 09 月 09 日	1、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审议《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12月27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设委员3名。2023年度，战略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的市场定位及整体战略布局，就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外投资等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从战略角度对公司拟作出的重大决策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战略层面的支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3月04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08月29日	2、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09月09日	1、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审议《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委员3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由经济学博士陈工先生担任主任委员。2023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及发展需要，严格履行决策程序；确认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激励机制方面的科学性。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3月04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设委员3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由法学博士朱炎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2023年度，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并对其进行了资格审查，认为相关候选人资格符合相应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7月12日	1、审议《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7月27日	1、审议《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名公司内审部负责人候选人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年，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对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聘任高管等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信息披露与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相关的管理制度，确立了董事长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承担首要责任；并由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办理公

司信息对外公布等相关事宜。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者其他不正当披露的情形。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的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2023 年度，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设置了董事会办公室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致力于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充分利用新媒体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通过公告、电话咨询、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调研、官方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发展前景的了解，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公司始终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合规守则的基础上加强与投资者的信息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认同，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六、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架构，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升公司治理和规范化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制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并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更新及时修订公司治理制度。

同时，公司聘任专业人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参与决策和监督，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公正性、科学性。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结合公司总体工作思路，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要以管理改革、流程再造为抓手，以核准薪酬、做实绩效、加大奖惩、重视激励为手段，开创以效益为中心的管理新局面，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同时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的规章制度，优化公司的治理机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新的一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谢谢各位！

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